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 Se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0)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的中期業績公告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概要

本報告期間與去年同期的比較：

- 合併收益增加54.8%至人民幣16.6百萬元
- 合併除稅前經營虧損人民幣1.0百萬元扭虧為盈至除稅前溢利人民幣0.4百萬元
- 毛利增加5.6%至人民幣10.1百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虧損人民幣0.2百萬元扭虧為盈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0.8百萬元
- 每股基本虧損由虧損人民幣0.03分扭虧為盈至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0.07分
- 董事會不宣派中期股息

##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6,584	10,711
銷售成本		<u>(6,447)</u>	<u>(1,113)</u>
毛利		10,137	9,5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1)	–
行政開支		(8,265)	(8,636)
其他收入、收益或(虧損)		28	61
財務成本		<u>(1,281)</u>	<u>(2,028)</u>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448	(1,005)
所得稅開支	8	<u>–</u>	<u>–</u>
期內溢利(虧損)及總綜合收入(開支)		<u><b>448</b></u>	<u><b>(1,005)</b></u>
以下應佔溢利(虧損)及總綜合收入(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		763	(212)
非控股權益		<u>(315)</u>	<u>(793)</u>
		<u><b>448</b></u>	<u><b>(1,005)</b></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分呈列)	10	<u><b>0.07</b></u>	<u><b>(0.03)</b></u>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2,650	2,684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44	4,914
投資物業	11	33,389	34,131
無形資產	12	3,577	—
		<u>44,360</u>	<u>41,72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4	3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9,148	38,8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60	3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9	979
		<u>40,291</u>	<u>40,554</u>
<b>總資產</b>		<u><b>84,651</b></u>	<u><b>82,283</b></u>
<b>權益</b>			
股本	14	19,511	19,511
股份溢價	14	252,927	252,927
其他儲備		46,534	46,534
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1,408	1,408
累計虧損		(326,930)	(327,6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6,550)</u>	<u>(7,313)</u>
非控股權益		<u>1,035</u>	<u>(2,350)</u>
資本虧絀		<u>(5,515)</u>	<u>(9,663)</u>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u>197</u>	<u>210</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52,363	52,464
遞延收入		25	25
預收款項		2,309	2,908
應付稅項		6,586	6,586
應付關聯方款項		426	46
應付可換股債券		7,101	7,284
借款	16	<u>21,159</u>	<u>22,423</u>
		<u>89,969</u>	<u>91,736</u>
總負債		<u>90,166</u>	<u>91,946</u>
<b>總權益及負債</b>		<u><u>84,651</u></u>	<u><u>82,283</u></u>

##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附註14)	股份溢價 (附註14)	可換股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債券 權益儲備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9,511	252,927	1,408	46,534	(327,693)	(7,313)	(2,350)	(9,663)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溢利(虧損)及總綜合 收入(開支)	-	-	-	-	763	763	(315)	44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3,700	3,700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u>19,511</u>	<u>252,927</u>	<u>1,408</u>	<u>46,534</u>	<u>(326,930)</u>	<u>(6,550)</u>	<u>1,035</u>	<u>(5,515)</u>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4,165	233,241	1,408	52,942	(274,715)	27,041	(971)	26,070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虧損及總綜合開支 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 股份	-	-	-	-	(212)	(212)	(793)	(1,005)
	<u>632</u>	<u>3,190</u>	<u>-</u>	<u>-</u>	<u>-</u>	<u>3,822</u>	<u>-</u>	<u>3,822</u>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u>14,797</u>	<u>236,431</u>	<u>1,408</u>	<u>52,942</u>	<u>(274,927)</u>	<u>30,651</u>	<u>(1,764)</u>	<u>28,887</u>

##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037	(7,580)
已收利息	4	3
已付利息	(1,137)	(182)
已付所得稅	—	—
	<hr/>	<hr/>
<b>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b>	<b>904</b>	<b>(7,759)</b>
	<hr/>	<hr/>
<b>融資活動</b>		
借款所得款項	—	10,600
償還借款	(1,264)	(8,500)
	<hr/>	<hr/>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1,264)</b>	<b>2,100</b>
	<hr/>	<hr/>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b>(360)</b>	<b>(5,659)</b>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9	6,939
	<hr/>	<hr/>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619</b>	<b>1,280</b>
	<hr/> <hr/>	<hr/> <hr/>

##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以及香港北角渣華道191號嘉華國際中心27樓2703室。本公司的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膠合板以及相關服務、租賃及買賣農產品。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適用之披露規定編製。

###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9,678,000元，其中本集團的流動借款為人民幣21,159,000元，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8,100,000元及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獨立第三方的其他貸款人民幣13,059,000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為人民幣619,000元。

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 2. 編製基準 – 續

### 持續經營基準 – 續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已與其貸款人討論延長還款期；
- (ii) 本集團一直就向本集團提供融資與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商討，並與潛在買家聯繫以出售本集團若干資產，籌集額外資金；及
- (iii)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實施新措施以促進銷售，如推出高利潤產品的新商業舉措、控制成本及限制資本開支，並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鞏固本集團營運資金狀況。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自本公告日期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並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運營提供資金，並履行其自本公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 2. 編製基準 – 續

### 持續經營基準 – 續

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取決於本集團能否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

- (i) 成功延長本集團貸款的還款期；
- (ii) 透過來自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的融資及潛在出售本集團若干資產，成功並及時籌集額外資金；及
- (iii) 成功實施相關措施，以改善銷售，控制成本及限制資本開支，以及加快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鞏固本集團營運資金狀況。

倘本集團未能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並因而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中反映。

###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會計政策而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該等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 4. 估計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報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於編製本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5. 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益分析如下：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付可換股債券。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上一財政期末起，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 5.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本集團的交易對手方因未履行其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遭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措施以彌補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存放於信貸風險被視為低的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妥當之交易對手授予附有信貸期的應收款項，而管理層會持續評估交易對手的信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不超過90日，而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會予以評估，當中計及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鑒於收取應收彼等的應收款項歷史良好，管理層相信，來自應收彼等的產品銷售之本集團未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當中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 5. 金融工具 – 續

### 5.2 信貸風險 –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存貨銷售有貿易應收款項，其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所限，惟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修訂追溯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於初步確認時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超過正常收款期日數分組。

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面對意外經濟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預期難以悉數收回應收款項，並已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36,520,000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6,520,000元）已為該等個別評估的應收款項悉數計提虧損撥備。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集中信貸風險主要位於中國，其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佔應收款項總額的50%（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6%）。本集團33%（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4%）及76%（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0%）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集中信貸風險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審批。

歷史信貸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當前及前瞻性的宏觀經濟因素資料，該等因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的能力。本集團已考慮客戶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以及表現及行為，並因而基於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 5. 金融工具 – 續

### 5.2 信貸風險 –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本集團於評估預期虧損率應如何調整時考慮多個指標，包括但不限於現行市況。本集團亦於分析中考慮其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違約概率**」）及潛在違約虧損率（「**違約虧損率**」）。鑒於經濟狀況艱困及基於上文因素所進行分析，本集團將當前與前瞻性資料結合，即基於對歷史虧損率的參考提高預期虧損率。於評估預期虧損率時，本集團透過結合前瞻性調整計算各類應收賬款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

在此基礎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6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6個月 但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06%	41.16%
總賬面值	8,977	354	–	35,219	44,550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	18,335	18,335
個別減值應收款項	–	–	–	136,520	136,520
總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	154,855	154,855

## 5. 金融工具 – 續

### 5.2 信貸風險 –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逾期 6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6個月 但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 超過1年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b>					
預期信貸虧損率	不適用	0.92%	不適用	53.10%	42.83%
總賬面值	<u>-</u>	<u>8,422</u>	<u>-</u>	<u>34,383</u>	<u>42,805</u>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78	-	18,257	18,335
個別減值應收款項	<u>-</u>	<u>-</u>	<u>-</u>	<u>136,520</u>	<u>136,520</u>
總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u>	<u>78</u>	<u>-</u>	<u>154,777</u>	<u>154,855</u>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之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與期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b>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b>	124,51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經審核)	31,622
撤銷 (經審核)	<u>(1,283)</u>
<b>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b>	154,85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未經審核)	<u>-</u>
<b>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b>	<u>154,855</u>

## 5. 金融工具 – 續

### 5.2 信貸風險 –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 貿易應收款項 – 續

當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時，本集團會撤銷貿易應收款項。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經營業績內呈列。其後收回過往撤銷的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應收款項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之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與期初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經審核)	12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12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未經審核)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5



## 5. 金融工具 – 續

### 5.3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基於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未經審核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借款	9.18	22,820	-	-	-	22,820	21,15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52,363	-	-	-	52,363	52,363	
應付可換股債券	9.06	7,387	-	-	-	7,387	7,101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426	-	-	-	426	426	
		<u>82,996</u>	<u>-</u>	<u>-</u>	<u>-</u>	<u>82,996</u>	<u>81,049</u>	
	經審核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於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上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款	9.26	23,031	-	-	-	23,031	22,4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24,362	-	-	-	24,362	24,362	
應付可換股債券	9.06	7,822	-	-	-	7,822	7,284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46	-	-	-	46	46	
		<u>55,261</u>	<u>-</u>	<u>-</u>	<u>-</u>	<u>55,261</u>	<u>54,115</u>	

## 5. 金融工具 – 續

### 5.4 公平值估計

#### 公平值計量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部分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就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第三級工具而言，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估值。

以下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資料。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發行人提早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權利	<u>360</u>	<u>368</u>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就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組合而言，估值所採用支持公平值釐定的主要假設介乎以下範圍：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估值技術 (人民幣千元)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368 Crank-Nicolson 有限差分法	(i) 貼現率	8.27%	貼現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ii) 波幅	62.15%	波幅越高，公平值越高

由於屬短期到期，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的賬面值假定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有關表現及分配資源。董事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董事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並確定本集團擁有以下經營分部：

- 製造及銷售膠合板及相關服務；
- 租賃活動；及
- 買賣農產品

人民幣8,894,000元的收益來自香港的外部客戶，而本集團其餘的收益來自中國內地。本集團的所有經營資產均位於中國。

董事根據除稅前溢利(虧損)(未分配若干財務成本及行政開支)評估業務分部的表現，有關表現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內數據一致。

分部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若干非中國註冊公司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中國註冊公司持有的無形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借款、遞延收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即期稅項負債。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非中國註冊公司所持有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可換股債券。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膠合板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買賣農 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業績</b>				
收益	<u>9,248</u>	<u>1,242</u>	<u>6,094</u>	<u>16,584</u>
分部業績	<u>7,064</u>	<u>342</u>	<u>98</u>	<u>7,504</u>
未分配成本				(6,721)
財務成本				<u>(335)</u>
除稅前溢利				448
所得稅開支				<u>—</u>
期內溢利				<u><u>448</u></u>

	未經審核				
	膠合板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買賣農 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b>其他分部項目</b>					
收益表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	—	—	123	1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	—	—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	—	—	3	170
投資物業折舊	—	742	—	—	742
	<u>—</u>	<u>742</u>	<u>—</u>	<u>—</u>	<u>742</u>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膠合板及 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買賣農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u>35,702</u>	<u>33,389</u>	<u>827</u>	<u>14,733</u>	<u>84,651</u>
總負債	<u>70,249</u>	<u>-</u>	<u>266</u>	<u>19,651</u>	<u>90,166</u>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膠合板 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b>分部業績</b>			
收益	<u>8,512</u>	<u>2,199</u>	<u>10,711</u>
分部業績	<u>5,355</u>	<u>(472)</u>	<u>4,883</u>
未分配成本			(5,535)
財務成本			<u>(353)</u>
除稅前虧損			(1,005)
所得稅開支			<u>-</u>
期內虧損			<u><u>(1,005)</u></u>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 續

	未經審核			
	膠合板 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b>其他分部項目</b>				
損益項目：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	–	–	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7	14	–	181
投資物業折舊	–	1,367	–	1,367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未經審核			
	膠合 及相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租賃活動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u>45,983</u>	<u>34,131</u>	<u>2,169</u>	<u>82,283</u>
總負債	<u>67,968</u>	<u>2,908</u>	<u>21,070</u>	<u>91,946</u>

##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相關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79	2,16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6,291	106
無形資產攤銷	12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0	181
投資物業折舊	742	1,3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	34
	<b>1,242</b>	<b>2,199</b>
	<b>(900)</b>	<b>(198)</b>
	<b>342</b>	<b>2,001</b>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租賃收入總額	1,242	2,199
減：期內產生租賃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900)	(198)
	<b>342</b>	<b>2,001</b>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
遞延所得稅	—	—
	<hr/>	<hr/>
	—	—
	<hr/> <hr/>	<hr/> <hr/>

### (i)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於該兩個期間，香港利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6.5%。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

### (iii)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新修訂的企業所得稅法，向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的股息須繳10%的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並無計提任何預扣稅，原因是本集團預期中國附屬公司在可預見未來不會分派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保留盈利。

## 9.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 10. 每股盈利(虧損)

###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763</u>	<u>(21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股計)	<u>1,095,680</u>	<u>845,68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人民幣分)	<u><u>0.07</u></u>	<u><u>(0.03)</u></u>

###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計及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之轉換，原因為行使該等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或每股(虧損)減少，因此被視為反攤薄。

## 11. 投資物業

該等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山東省荷澤市成武縣孫寺鎮美森工業園區)於各報告期末以歷史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列。

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的獨立估值師告知，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報告刊發日期)起直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參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屬適當。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滌鋒評估有限公司就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後釐定為約人民幣55,700,000元。估值師擁有相關地點物業估值的適當資歷及經驗。

估值以市場法為基準，乃就評估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最為恰當的估值技術的釐定方法。有關方法的基本原理為通過參考與目標物業進行的可識別市場比較交易釐定市場利率。有關調整將會應用於上述可資比較交易，以調整目標物業及可資比較交易的差異。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評估已分類為第三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支持釐定公平值的估值中採納的主要假設乃介乎下列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組合：

描述	於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 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平值的關係
投資物業	55,700	投資法	(i) 復歸回報率；	5.75%-6%	回報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ii) 平均市場租金 (人民幣元/ 平方米)	6.01-6.97	市場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 12. 無形資產

非控股權益透過的轉讓專利向本公司附屬公司注資。於轉讓日期，無形資產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700,000元，專利屆滿日期為二零四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客戶合約	181,070	179,325
減：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4,855)	(154,855)
	<u>26,215</u>	<u>24,470</u>
預付款項	396	218
其他應收款項	12,662	14,290
減：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25)	(125)
	<u>39,148</u>	<u>38,853</u>

以下為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8,977	–
4至6個月	354	–
7至12個月	–	8,344
超過1年	16,884	16,126
	<u>26,215</u>	<u>24,470</u>

## 14.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618,255	14,165	233,241	247,406
於股份合併前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股份	<u>73,104</u>	<u>675</u>	<u>5,674</u>	<u>6,349</u>
於股份合併前日期	1,691,359	14,840	238,915	253,755
股份合併	(845,67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股份	<u>250,000</u>	<u>4,671</u>	<u>14,012</u>	<u>18,683</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u><u>1,095,680</u></u>	<u><u>19,511</u></u>	<u><u>252,927</u></u>	<u><u>272,438</u></u>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09	2
其他應付稅項	28,260	28,102
應計費用	12,908	14,580
應付利息	870	683
法律案件撥備	4,252	4,252
其他	<u>5,764</u>	<u>4,845</u>
	<u><u>52,363</u></u>	<u><u>52,464</u></u>

##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續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307	2
7至12個月	2	—
	<u>309</u>	<u>2</u>

## 16. 借款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8,100	8,100
其他貸款—有抵押	2,500	2,000
其他貸款—無抵押	10,559	12,323
借款總額	<u>21,159</u>	<u>22,423</u>

##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18. 資產抵押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	33,389	34,131
位於中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4,080	4,182
位於中國的使用權資產	2,650	2,684
	<u>40,119</u>	<u>40,997</u>

## 19. 關聯方交易

以下概述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 (i) 由關聯方就本集團銀行借款提供的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借款人民幣8,100,000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00,000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啊阳先生提供擔保。

### (ii)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資及花紅	509	729
養老金、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	—	—
	<u>509</u>	<u>729</u>

## 業務回顧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木製品業務及相關服務、租賃及買賣農產品。

### 木板業務及相關服務

膠合板產品業務及其相關服務為本集團主要業務。本集團主要生產基地戰略性地位處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荷澤市，該市楊木資源豐富，可提供製造膠合板產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於回顧期內，為大幅擴展本集團的木板業務以擴闊收益來源，本集團與中國廣東省江門市一間主要從事製造室內裝飾材料及家具的工廠（「**聯盟工廠**」）組成戰略聯盟。根據戰略聯盟安排，本集團可就轉介客戶（如物業開發商）至聯盟工廠購買其產品賺取服務收益，而聯盟工廠亦將向本集團購買膠合板產品，以根據其要求製造室內裝飾材料及家具。

本集團的膠合板產品包括家具板、生態板（又名三聚氰胺貼面板）及實木多層板。我們所有的產品均根據客戶的需求量身定制。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客戶主要是家具製造商、設備製造商、裝飾或裝修公司、包裝材料生產商等終端用戶及貿易公司。本集團膠合板產品的大多數客戶位於華東地區和華南地區。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方面繼續奉行減少接獲低利潤膠合板訂單的政策，並實施措施控制成本及將若干非核心工作外包予當地工人以降低生產成本，另一方面透過與聯盟工廠的戰略聯盟大幅擴展木板經營業務以拓寬收益來源，並自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起開始產生收益。該等措施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已成功增加本集團來自膠合板及相關業務的分部收益。由於該分部收益增加，本集團的毛利亦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百萬元改善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1百萬元。膠合板及相關服務分部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約55.8%。此外，憑藉本集團在膠合板產品方面的經驗及發展，本集團正發展膠合板產品的項目管理及設計服務業務，且預期該等新業務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下半年為本集團帶來收入。

## 物業活動

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已簽訂租賃協議，將對多個租戶屬過剩的部分空間工廠空間出租，以產生穩定及經常性的租賃收入，同時降低該等資產的管理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租賃收入約佔總收益的 7.5%。

## 買賣農產品

由於本集團縮小膠合板產品製造的經營規模，本集團位於山東的倉庫已部分閒置。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本集團利用該部分閒置倉庫開展農產品(包括大蒜及洋蔥)買賣業務。該等新業務舉措擴大了其收入來源，並為本集團提供經營現金流量。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農產品買賣分部的收益佔總收益的約36.7%。

## 財務回顧

###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合併收益約為人民幣16.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7百萬元增加約54.8%。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合併毛利約為人民幣10.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百萬元增加約5.6%。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約為61.1%，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約為89.6%。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期內開始買賣農產品業務，其與膠合板及相關業務相比相對穩定但利潤微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以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8.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6百萬元保持穩定。該等開支主要包括與聯盟工廠合作及發展買賣農產品業務產生的相關銷售及行政開支所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1.0百萬元，扭虧為盈至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0.4百萬元。該扭虧為盈乃主要由於受來自木材業務及相關服務業務以及農產品業務的收益改善驅動所致。

本集團錄得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結清若干借款導致借款減少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零。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0.8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人民幣0.07分，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0.03分。

## 外匯風險

我們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若干銀行結餘、應付可換股債券及其他貸款以港元計值除外。本集團並未因貨幣匯率波動而面臨對經營或流動資金的任何重大影響，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採取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任何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40.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6百萬元），包括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0.6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減少乃由於結算應付款項及償還借款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包括農產品（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膠合板產品的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結餘小幅減少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人民幣0.2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主要為來自膠合板及相關服務業務的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以及來自買賣農產品業務的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由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8.9百萬元小幅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39.1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90.0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91.7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借款所致。

##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無形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投資物業約人民幣33.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1百萬元）。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列賬，乃參考獨立估值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釐定。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的獨立估值師告知，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其年度報告刊發日期）起直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參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屬適當。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價值分別約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4.7百萬元及人民幣3.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4.9百萬元及零）。

## **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4百萬元），包括在中國的銀行借款約人民幣8.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百萬元）及在中國及香港的其他貸款約人民幣13.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3百萬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以及廠房及投資物業、若干前任及現任董事及個人向銀行提供的若干擔保作抵押。

###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配售本金總額最多為9,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已向八名承配人發行本金總額為7,8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10%計息，須自發行日期起每半年期末支付，並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三日到期。初始換股價為每份可換股債券0.15港元，並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股份合併後調整為每份可換股債券0.3港元，而持有人有權於到期日將其轉換為普通股。

本公司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7.6百萬港元，而約5.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1百萬元）已用於向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深圳市微付充趣程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微付充**」）注資，而餘下1.8百萬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賬面價值合計約人民幣40.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0百萬元）的資產已抵押予銀行及一家獨立第三方公司作為貸款融資的抵押品。

## 前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展並完成了一系列減債行動，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隨著財務狀況的改善，本集團擬集中精力發展業務，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自二零二三年第三季起，本集團開始與聯盟工廠合作，本集團可透過轉介客戶（如物業開發商）到聯盟工廠購買其產品以賺取服務收益，而聯盟工廠亦會根據其要求向本集團購買膠合板產品以生產室內裝飾材料及家具。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成功向聯盟工廠引進一個泰國物業項目，以定製木製家具。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本集團已進一步向聯盟工廠轉介位於泰國羅勇府的第二個物業項目，並確認轉介收入約人民幣8.7萬元。截至本報告發佈之日，本集團正在為轉介予聯盟工廠的位於東莞的另一個物業項目進行磋商。董事預計，憑藉本集團與物業項目的聯繫以及該業務的進一步發展，本集團將能夠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該業務中獲取更多收入。

此外，除轉介收入外，憑藉本集團在膠合板產品方面的經驗及開發，本集團正在開發相關業務，以向聯盟工廠提供膠合板產品的項目管理及設計服務，或直接向本集團向聯盟工廠轉介的物業開發商提供服務。在該項業務中，本集團將按項目賺取項目管理及設計費。於本報告發佈之日，本集團正在為泰國羅勇府的一個酒店翻新項目及中國東莞的一個酒店改建項目進行磋商。預計到二零二四年底，本集團將就該等項目訂立合約，並預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項目管理及設計項目錄得收益。

為改善本集團的現金流，並利用因膠合板產品生產經營規模縮小而閒置的山東倉庫，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開始從事農產品貿易業務，包括大蒜及洋蔥。儘管該項業務的利潤率相對較低，但新業務擴大了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加強了本集團的現金流。

此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本集團就經營深圳市微付充（一間將從事經營酒店虛擬房卡系統及電子商務會員俱樂部平台的公司）訂立合營企業協議。深圳市微付充開發了一款嵌入騰訊地圖應用的旅行社應用程序。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應用程序開始受到歡迎，訂單量於二零二四年九月超過人民幣400,000元，令該業務開始興旺。鑒於該業務的增長，預期深圳市微付充將於二零二四年產生收益。

根據初步更新資料，本公司核數師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所採取的措施及所取得的成果正積極解決導致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不發表意見的相關問題，且除非出現超出其控制範圍的不可預見情況，否則本公司預期，隨著於下一份年報刊發時財務表現取得的進一步進展及剔除審核修訂。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本公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 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合共擁有28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授予僱員之總工資及相關成本約人民幣1.4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基於各僱員（包括董事）的職責及表現而釐定其福利。本集團亦於香港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及於中國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並於回顧期內舉行一次會議。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適用守則條文。

於陳紹源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生效後，董事會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關於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3.10(2)條關於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此外，審計委員會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關於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述專業知識的規定。孫湧濤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上述上市規則的規定。

## 刊登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大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湧濤**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子斌先生及張啊阳先生(已被暫停職責)；非執行董事為梁家華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耀堂先生、勞玉儀女士及孫湧濤先生。